

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密尔克卫”、“公司”)于2025年1月21日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以现场表决的方式于2025年1月24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并作出本监事会决议。本次监事会会议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江震主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关于召开监事会会议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同意公司对非公开发行股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延期的事项。监事会认为：本次延期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因此，同意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603713 证券简称:密尔克卫 公告编号:2025-007 转债代码:113658 转债简称:密卫转债

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密尔克卫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拟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广西慎则物流有限公司仓储物流项目”、“密尔克卫(烟台)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现代化供应链创新与应用配套设施项目”以及“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超临界水氧化及配套环保项目”延期。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密尔克卫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424号)核准，2021年3月，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9,747,452.00股，发行价格为112.8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99,999,92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等发行费用人民币11,017,358.5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88,982,599.70元。

该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21年3月5日，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于2021年3月10日出具天职字[2021]110522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项账户存储，并按规定与监管银行、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二)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密尔克卫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905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8,723,880张，每张面值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72,388,000.00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及其他发行相关费用人民币10,949,858.72元(不含税)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61,438,141.28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9月22日划转至公司指定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计，并于2022年9月23日出具了天职字[2022]11642号《验资报告》。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并按规定与监管银行、中金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2024年11月30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计划及使用情况如下：

Table with 6 columns: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投资进度, 募集资金可使用状态自报告期初至报告期末可使用状态日期. Rows include 宁波精化化工供应链服务项目, 密尔克卫烟台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仓储物流项目, etc.

注:项目1,4,6已结项 截至2024年11月30日,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计划及使用情况如下:

Table with 6 columns: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投资进度, 募集资金可使用状态自报告期初至报告期末可使用状态日期. Rows include 收购上海市石化物资储运有限公司100%股权, 超临界水氧化及配套环保项目, etc.

注:项目1,3,4,6已结项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 (一)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情况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项目名称, 延期原因及延期期间, 预计完工日期. Rows include 广德源物流有限公司仓储项目, 密尔克卫烟台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现代化供应链创新与应用配套设施项目.

(二)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延期原因及延期期间, 预计完工日期. Row: 超临界水氧化及配套环保项目.

公司将及时跟进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积极协调人力、物力等资源配备,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有序推进募投项目后续的顺利实施;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监督管理,严格控制成本费用,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市场情况

证券代码:600380 证券简称:健康元 公告编号:临2025-005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组人促卵泡激素注射液注册上市许可申请获受理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近日，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珠集团”)控股附属公司珠海市丽珠单抗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珠单抗”)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药监局”)核准签发的《受理通知书》(受理号:CXSS2500016)。丽珠单抗申请的重组人促卵泡激素注射液的境内生产药品注册获药监局受理。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受理通知书的主要内容 药物名称:重组人促卵泡激素注射液 英文名拉丁名:Recombinant Human Follicle Stimulating Hormone for Injection 剂型:注射剂(注射液) 规格:33μg(450IU)/0.75mL 申请事项:境内生产药品注册上市许可 注册分类:治疗用生物制品3.3类 申请人:珠海市丽珠单抗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二条的规定,经审查,决定予以受理。 二、药品研发及相关情况 重组人促卵泡激素注射液由丽珠单抗自主研发,本次注册申请的适应症为:(1)无排卵(包括多囊卵巢综合征PCOS)且对枸橼酸克罗米酚治疗无反应的妇女;(2)在辅助生育技术(ART)(如体外受精-胚胎移植(IVF)、配子输卵管内转移(GIFT)和合子输卵管内移植(ZIFT))中进行超排卵的妇女;使用本品可刺激多卵发育。(3)严重缺乏促黄体生成素(LH)和促卵泡激素(FSH)的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七日

逐步加快募投项目建设。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根据项目实际实施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仅涉及募投项目投资进度的变化,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投项目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 (一)监事会、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意见 (一)监事会意见 本次延期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因此,同意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相关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批程序。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是根据客观情况作出的决定,仅涉及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的调整,未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内容、投资总额及建设规模。保荐机构同意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 特此公告。

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603713 证券简称:密尔克卫 公告编号:2025-005 转债代码:113658 转债简称:密卫转债

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密尔克卫”、“公司”)于2025年1月21日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以现场表决的方式于2025年1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并作出本董事会决议。本次董事会会议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会议由董事长陈银河主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关于召开董事会会议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同意公司对非公开发行股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延期的事项。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根据项目实际实施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仅涉及募投项目投资进度的变化,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投项目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2、审议《关于拟收购公司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拟收购股权的事项。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鉴于本次交易存在不确定性且涉及商业秘密,在签署合同之前披露该事项及交易金额存在可能会损害公司利益或误导投资者的情形。因此,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管理与豁免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此议案后,公司将暂缓披露该事项的具体细节,待合同签署后再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603713 证券简称:密尔克卫 公告编号:2025-008 转债代码:113658 转债简称:密卫转债

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暨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北京君联茂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君联茂林”)持有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2,947,013股,占减持计划公告披露时公司总股本的1.82%。

2024年9月28日,公司披露了《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24-125),君联茂林计划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2,947,013股,即减持不超过减持计划公告披露时公司总股本的1.82%。其中,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股份数量不超过1,619,460股,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股份数量不超过1,327,553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君联茂林持有公司股份1,616,613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1.01%。

● 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君联茂林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330,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1%。

近日,君联茂林向公司出具《北京君联茂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减持股份计划提前终止暨减持结果的告知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Row: 北京君联茂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上表中“持股比例”以“减持计划公告披露时公司总股本”为准计算。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其他情形: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Table with 10 columns: 股东名称, 减持前持股数量(股), 减持前持股比例,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日期,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Rows include 北京君联茂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若君联茂林基于自身资金需求情况,经综合考虑,决定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计划。 特此公告。

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600376 证券简称:东方环宇 公告编号:2025-002

新疆东方环宇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变更及审计签字项目合伙人变更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新疆东方环宇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该议案已经2024年5月14日召开的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东方环宇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3)。

近日,公司收到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北京德皓国际”)(更名为“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发来的《关于变更事务所名称的说明》和《关于变更新疆东方环宇燃气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审计签字项目合伙人的函》,现就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更名情况 经北京市财政局批准,北京市西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名称已变更为“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相关业务资格及权利义务由北京德皓国际承接,原有的业务关系及已签订的合同继续履行,服务承诺保持不变。

本次变更仅名为变更,不涉及主体资格变更,不属于更换或重新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 二、签字项目合伙人变更情况 北京德皓国际作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的审计机

构,原指派徐文博先生作为签字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公司接到北京德皓国际《关于变更新疆东方环宇燃气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审计签字项目合伙人的函》,现因北京德皓国际内部项目安排进行调整,指派潘红卫接替徐文博作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项目的签字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继续完成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相关工作。 三、变更后签字项目合伙人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潘红卫,2007年11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年12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年9月开始在北京德皓国际执业,2024年拟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4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潘红卫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独立性 项目合伙人潘红卫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四、本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将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新疆东方环宇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7日

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120)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3.5亿元(人民币,币种下同)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且不超过25亿元的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和非保本型理财产品、信托产品和进行委托贷款业务,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针对上述事项,公司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4月30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内容。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803号)核准,2019年3月中鼎股份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面值总额1,200,00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期限6年。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为1,2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包括承销及保荐机构费、律师费、会计师费、资信评级费、登记费等)12,865,000.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187,135,000.00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3月14日全部到账,并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会验字[2019]2280号《验资报告》。

Table with 2 columns: 产品要素1, 产品要素2. Product要素1 includes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存续期限, 认购金额, 委托认购日, 收益起算日, 到期日, 预计收益率, 收益确定方式, 偿付安排, 资金到账日. Product要素2 includes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存续期限, 认购金额, 委托认购日, 收益起算日, 到期日, 预计收益率, 收益确定方式, 偿付安排, 资金到账日.

二、购买金额:10000万元 三、资金来源:募集资金 四、关联关系:公司与中国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风险 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等因素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合理规划,但不排除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控制措施 (1)公司及子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信誉良好、风控措施严密、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金融机构进行现金管理合作,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品种。 (2)公司及子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在上述理财产品

理财期间,公司及子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公司内控管理部将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3)公司监事会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以及资金本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高资产回报率,为公司股东创造更大的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形 截止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Table with 10 columns: 序号, 公告日期, 公告编号, 签约方, 认购金额(亿元), 收益计算天数, 产品类型, 预计最高收益率, 理财收益, 资金类型. Rows include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etc.

截止到公告日,公司合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2亿元进行现金管理。 六、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4年4月2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5月23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均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3.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和不超过25亿元的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和非保本型理财产品、信托产品和进行委托贷款业务,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针对上述事项,公司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七、备查文件 1、中国银行公司客户结构性存款产品投资者权益须知,中国银行公司客户结构性存款产品风险提示书,公司客户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中国银行公司客户结构性存款产品认购委托书,认购凭证 特此公告。

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6日

证券代码:605259 证券简称:绿田机械 公告编号:2025-001

绿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绿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4年12月13日、2024年12月3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经营范围申请一照多址、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事项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事项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增加公司经营地址、变更注册地、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公司现已完成了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和《公司章程修正案》备案手续,并取得了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绿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10007405396501 法定代表人:罗昌国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绿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600644 证券简称:乐山电力 公告编号:2025-002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2024年度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基本信息 1、基本情况 王丽女士2020年10月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7年11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4年12月开始在中证天通执业,近三年未签署过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和独立性 王丽女士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其他说明 本次增加签字注册会计师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4年度审计工作产生影响。 四、备查文件 《关于增加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 特此公告。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603706 证券简称:东方环宇 公告编号:2025-002

新疆东方环宇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变更及审计签字项目合伙人变更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新疆东方环宇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该议案已经2024年5月14日召开的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东方环宇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3)。

近日,公司收到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北京德皓国际”)(更名为“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发来的《关于变更事务所名称的说明》和《关于变更新疆东方环宇燃气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审计签字项目合伙人的函》,现就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更名情况 经北京市财政局批准,北京市西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名称已变更为“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相关业务资格及权利义务由北京德皓国际承接,原有的业务关系及已签订的合同继续履行,服务承诺保持不变。

本次变更仅名为变更,不涉及主体资格变更,不属于更换或重新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 二、签字项目合伙人变更情况 北京德皓国际作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的审计机

构,原指派徐文博先生作为签字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公司接到北京德皓国际《关于变更新疆东方环宇燃气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审计签字项目合伙人的函》,现因北京德皓国际内部项目安排进行调整,指派潘红卫接替徐文博作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项目的签字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继续完成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相关工作。 三、变更后签字项目合伙人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潘红卫,2007年11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年12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年9月开始在北京德皓国际执业,2024年拟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4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潘红卫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独立性 项目合伙人潘红卫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四、本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将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新疆东方环宇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7日